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能电力”、“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亿能电力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审阅情况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公司拟披露信息或已披露信息不存在错误、遗漏或者误导。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的情况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持续督导期内，公司有效执行了规则制度
3. 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持续督促、指导上市公司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工作，定期查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每半年进行了一次现场核查。持续督导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4. 督导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现场核查、访谈、查阅资料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关注公司2024年度是否受到监管措施事项。持续督导期内，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
5. 现场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分别开展了2024年半年度、2024年年度现场核查，对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等进行了核查。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募投项目延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7.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	无	不适用
3. 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制权变动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5. 募集资金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对外投资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2024年末，公司及股东尚在履行的承诺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同业竞争承诺	是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是	
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关于摊薄即期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是	
保持独立性的承诺	是	
限售承诺	是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是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无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无
3. 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曹君锋

曹君锋

张兴云

张兴云

